

关于印发《2015年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来源：政策法规局 发布时间：2015-03-05 【大中小】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司法厅（局）、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、普法依法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，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（委、办、局）普法办公室，中直机关工委、中央国家机关工委普法办公室：

《2015年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已经全国普法办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全国普法办公室

2015年2月6日

2015年全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

2015年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总的思路是：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中宣部、司法部、全国普法办《关于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 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意见》(司发通[2014]128号)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坚持创新形式、注重实效，坚持贴近基层、服务群众，适应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新形势，抓住全党高度重视法治宣传教育的新机遇，迎接普法工作转型升级的新挑战，着力从顶层设计上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制度，着力加强涉及法治宣传教育长远和全局的基础建设，努力开创法治宣传教育新局面。

一、按照中央有关分工方案，完善法治宣传教育制度

1、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。联合有关部门制定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指导性意见。协助修订干部教育培训条例及相关规章制度，强化法治教育的内容和要求，促进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常态化。协调推动各级党校、行政学院、干部学院、社会主义学院把宪法法律列为干部培训必修课。

2、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。协调有关部门编制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，推动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，组织编写中小学法治教材。开展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试点活动。

3、实行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普法责任制。联合有关部门制定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指导性意见，推动把执法、司法的过程变为普法的过程。推动有关部门制定法官、检察官、行政执法人员、律师等以案释法的办法，形成以案释法工作长效机制。

4、把法治教育纳入精神文明创建内容。积极协调在文明城市、文明村镇、文明行业创建中，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精神文明创建的重要内容，加大法治教育在全国文明创建活动测评体系中的权重。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以法治体现道德理念、强化法律对道德建设的促进作用，以道德滋养法治精神、强化道德对法治文化的支撑作用。

5、健全媒体公益普法制度。制定大众传媒开展公益普法的工作方案，推动落实大众传媒公益普法责任。协调指导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互联网和手机媒体在重要版面、重要时段制作刊播普法公益广告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媒体公益普法活动。

6、推进多层次多领域依法治理。完善法治城市、法治县（市、区）创建和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创建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。探索建立基层组织和部门、行业依法治理联系示范点。做好第三批全国法治县（市、区）创建活动先进单位和第六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评比表彰，发挥好杠杆作用。

7、各地要因地制宜地完善法治宣传教育相关制度，制定实施办法。鼓励大胆探索、先行先试，努力解决制约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发展的制度性、机制性问题。

二、认真组织开展“学习宪法 尊法守法”主题活动，增强法治宣传教育实效

8、按照中宣部、司法部、全国普法办联合下发的通知要求，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开展“学习宪法 尊法守法”主题活动。把主题活动作为重要载体，突出宣传宪法，系统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，大力宣传宪法法律至上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、权由法定、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，推动“六五”普法各项任务落到实处，推动四中全会提出的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各项政策措施落到实处。抓住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开展党委（党组）中心组宪法专题学习，推动领导干部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。在青少年中开展以宪法为主题的第二课堂和社会实践活动。大力推动宪法进公共场所，努力让宪法抬头看得见、用时找得着。

利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，组织策划好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暨全国法制宣传日系列宣传活动。

9、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。充分运用公众服务窗口开展法治宣传教育，推动政府机关、社会服务机构在窗口单位和窗口岗位增加法治宣传教育功能。充分利用城市、乡村公共活动场所，融入法治元素，建设法治公园、法治广场、法治长廊、法治宣传栏和法治宣传橱窗等阵地。积极引导传统媒体办好普法节目、专栏和专题节目。

10、结合开展主题活动，创新普法理念和思路。以弘扬法治精神为重点，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以互动参与、以案释法为主要方式，以新媒体为重要平台，以“谁执法谁普法”为责任主体，创新法治宣传教育理念和思路。大力开展网上普法，组织网上宪法知识竞赛和宪法宣传的微电影、微故事、公益广告、警言等项征集展播活动，协调向移动互联网推送普法精品，增强法治宣传的主动性、互动性和生动性。

三、认真总结“六五”普法工作，科学谋划“七五”普法规划

11、抓紧完成好“六五”普法各项任务。按照“六五”普法规划的安排部署，继续抓好重点对象法治宣传教育，全面深化“法律六进”。认真对照“六五”普法规划和全国人大常委会决议的要求，查漏补缺，确保全面落实。

12、做好“六五”普法总结。各地各部门要及早着手，全面系统总结“六五”普法，在10月底前将总结报告送全国普法办。系列宣传“六五”普法的经验和成效，发挥典型示范作用。做好“六五”普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荐、报送等工作。

13、研究起草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。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全面深化改革、全面依法治国、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，在新的起点上对法治宣传教育进行顶层设计。以创新的精神起草好“七五”普法规划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积极献计献策，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建议。

四、从长远和全局出发，大力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基础建设

14、加强普法平台建设。推动中国普法网升级改版，强化网络普法平台、外宣网上平台和公共法律服务网上平台的功能。加强普法集群建设，建设全国和区域性普法网站、微博集群，上线普法微信公众号和客户端，建设普法微信矩阵。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，拓宽法治外宣平台，加大法治外宣力度。

15、加强普法信息建设。开展优秀普法产品的征集活动，分门别类加以整理加工，筛选优秀普法师资和课件，运用大数据逐步建立普法信息库，推动全国普法资源共享。以四中全会精神为指针，以30年普法工作实践为素材，研究普法基础理论问题，探索新形势下法治宣传教育基本规律。

16、加强普法队伍建设。健全普法联络员制度，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者的教育培训，开阔视野、转变观念、创新思路，提高新形势下的普法能力。关心关爱基层普法工作者，帮助解决实际困难。进一步加强普法依法治理领导机构和工作机构建设，理清职责，搞好调研，加强组织协调，加强指导考核，当好普法“导演”。加强讲师团、志愿者和智库建设，善借外脑外力推进普法工作。

